

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

办公室文件

汕龙府办〔2019〕88号

关于建立龙湖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 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直属部门，省、市驻区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，深入推进全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根据《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汕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》（汕府办函〔2019〕182号）精神，区政府决定建立龙湖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（以下简称联席会议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和区委、区政府有关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决策部署，

研究提出全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思路、方案、计划、建议，研究解决联合监管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对全区各部门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情况进行督促检查，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联席会议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 24 个单位组成。由区政府副区长郑晓洁任召集人，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潘宣丰、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刘斯龙担任副召集人，有关单位负责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。联席会议可根据工作需要，增补相关部门为成员单位。联席会议设联络员，联络员由各成员单位有关股室负责同志担任。具体成员名单如下：

召集人：郑晓洁（区政府副区长）

副召集人：潘宣丰（区委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）

刘斯龙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）

成 员：魏林章（区发展改革局）

徐伟能（区教育局）

游晓玲（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胡世海（区公安分局）

李 全（区民政局）

吕凌山（区财政局）

谢玉泉（区司法局）

黄文海（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）

李列生（市自然资源局龙湖分局）

吴敏斐（市生态环境局龙湖分局）
吕柏群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
陈文斌（区水务局）
陈贵华（区农业农村局）
李 平（区商务局）
蔡垂政（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）
陈文春（区卫生健康局）
沈军章（区应急管理局）
陈少熙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）
李从恩（区统计局）
薛跃腾（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）
黄大健（区税务局）
郑倬夫（市医疗保障局龙湖分局）
马文胜（区烟草专卖局）
居小明（区消防大队）

三、工作机制

联席会议不纳入区级议事协调机构管理，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，日常工作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。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，按程序报召集人批准。联席会议运行、调整和撤销等情况，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及时报区委编办备案。

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全体会议，由召集人或召集人委托的副召集人主持。成员单位可以提出召开全体会

议的建议。研究具体工作事项时，可视情况召集部分成员单位参加会议，也可邀请其他部门和专家参加会议。联席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议定事项，经与会单位同意后印发有关方面。

各成员单位要认真落实联席会议议定事项，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，形成高效运行的长效工作机制，推动各部门形成平等参与、密切配合、共同实施、务实高效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常态化监管模式。

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1月1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委办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纪委办公室，
区人武部，区法院、检察院，林百欣科技中专。

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1月1日印发
